

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直笛團學生暑假團練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民國 110 年 7 月 14 日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南市教安(一)字第 1100840762 號函修正發布之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後社團活動實施要點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在校直笛團學生(含 114 學年度新生)。

三、實施時間：114 年 08 月 19 日至 114 年 08 月 22 日之 8:30-12:00，13:30-15:10。

四、師資：本校現職教師或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師資培育法及中小學兼任及代課聘任辦法者。

五、收費/退費：

(一) 暑訓所需經費，由參加學生之家長負擔，其收費標準以下列公式為上限

(二) 課後社團活動收費計算公式：

{教師鐘點費 × 實際上課總節數-教育局補助} ÷ 0.7 ÷ 參與學生數。此次參加人數估計為 8 人。

單位 新臺幣元整						
項目	鐘點費	上課節數	隊數	上課人數	教育局補助	費用試算
	a	b	c	d	e	$h=[(a*b*c) - e]/d/0.7$
吳聖穎老師	450	6 節/日 *4 日	1	8	8000	500
合計(每位學生收費) 500 元						
說明 1. 本校外聘教師寒暑假授課鐘點費之支付標準擬採定：每節以 450 元計。						

(三) 每期費用依上開標準計算後收取(個位數無條件進位)，不得超收費用。

(四) 低收入戶、重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、中度和輕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原住民學生，課業輔導費減免需另行申請補助。

六、經費支出：以專款專用方式程序辦理：前項費用，由學務處代收以支付教師鐘點費為準。

七、午餐：統一由學校訂購便當或家長準備，請每天準備 80 元便當費。以利於統一管理。

七、課程表：上午

時間	8/19 (二)	8/20 (三)	8/21 (四)	8/22 (五)
8:30~9:15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
9:25~10:10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
10:20~11:05	吹奏 團練	吹奏 團練	吹奏 團練	吹奏 團練
11:15~12:00	吹奏 團練	吹奏 團練	吹奏 團練	吹奏 團練
12:00-13:30	午休	午休	午休	午休

時間	8/19 (二)	8/20 (三)	8/21 (四)	8/22 (五)
13:30-14:15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
14:15-15:10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	技巧 教學

八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九、本計畫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主任

會計

校長

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直笛團學生暑假團練實施計畫 家長同意書

茲 ☐同意 年 班 號 學生 請正楷填寫姓名 (高音笛／中音笛／次中音笛／低音笛)

☐不同意

，參加 114 學年度暑假直笛團學生團練並遵從學校指導。(請於 6/27(五)[前回傳至 melody613112@tn.edu.tw](mailto:melody613112@tn.edu.tw)，不同意視同放棄直笛團。

此致 中山國中。

學生簽章： (完整姓名，家長請勿代簽)

家長簽章： (完整姓名)

聯絡電話：

114 年 06 月 19 日